

证券代码：833424

证券简称：ST 电庄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先大利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履行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推动2019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监事会制作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在2018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发展战略、2018年度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全面的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基础上，形成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 2019 年度经营计划的基础上，按照财务预算编制原则，形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将拟定的《关于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提请各监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将拟定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提请各监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将拟定《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提请各监事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住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办公室迁移，需对注册地址予以变更，因工作人员疏忽，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05 日完成住所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该公司章程修订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因经营业务需要，需对经营范围增加汽车、汽车零配件、电子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化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响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家具、母婴用品、五金产品、灯具；国产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零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食品销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

开展经营活动)；新能源技术研发：充电设施运营、建设、维护，因工作人员疏忽，公司于2018年11月05日完成经营范围增加，该公司章程修订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对公司章程中公司住所信息的修订予以补充审议及确认，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十一条;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外围设备及计算机配件、仪器仪表、网络设备;网络布线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汽车租赁;国际贸易代理服务;销售:家用电器、机电设备(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第十一条;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外围设备及计算机配件、仪器仪表、网络设备;网络布线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汽车租赁;国际贸易代理服务;销售:家用电器、机电设备、汽车、汽车零配件、电子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化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响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家具、母婴用品、五金产品、灯具;国产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零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食品销售(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新能源技术研发:充电设施运营、建设、维护。(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华一路99号8栋104号</p>	<p>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泰五路88号2栋20层3号</p>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监事会关于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9-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成都新能电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